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陶忆文（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陶忆文将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其他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陶忆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陶忆文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陶忆文，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2005年3月加入公司，曾任集团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企管部副部长、新材料产业集团运营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新材料产业集团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